

关于 2021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和 2022 年市本级 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六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1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和 2022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

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财政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基本一致。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6 亿元，比 2020 年决算数（下同）增长 3.4%，同口径增长 7.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 2.7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4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1.2 亿元，调入资金 20.7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6.1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 亿元，收入总量 98.1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4 亿元，下降 0.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国务院规定市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不再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且需冲减 2020 年的列支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 681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6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2 亿元，支出总量 90.8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7.3 亿元。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增值税 4.6 亿元、企业所得税 1.5 亿元、个人所得税 4843 万元、资源税 29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4 万元、房产税 6687 万元、印花税 4174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1.1 亿元、土地增值税 8013 万元、车船税 2192 万元、契税 11.7 亿元、环境保护税 699 万元、其他税收收入 1 万元。专项收入 1 亿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 亿元、罚没收入 3.4 亿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9 亿元、捐赠收入 18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6006 万元、其他收入 5071 万元。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2021 年市本级财政围绕市第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支出预算和支出政策，全力防疫情、促发展、稳经济，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决兜住“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加强资金监管，坚定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切实压减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21 年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 亿元、国防支出 221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2 亿元、教育支出 10.4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2.2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2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2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8.7 亿元、农林水支出 2.9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3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7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11 万元、金融支出 81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3.6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81 万元（主要是冲减了 2020 年权责发生制列支数）、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2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3 亿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8 万元、其他支出 270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3.5 亿元，下降 22.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土地出让交易规模同比有所缩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7.7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大于上级补助收入，因此以负值的净额列示），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46.9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8.4 亿元，收入总量为 181.1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3.4 亿元，下降 4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相关收入有所减少，在积极防控债务风险的基础上，对部分政府支出责任项目和概算金额进行了适当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

2.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5170 万元，调出资金 19.3 亿元，支出总量 145.8 亿元。收支相抵后，基金年终结余 35.3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4 亿元，增长 32.2%，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是：2021 年市属国有企业利润收入比 2020 年增加较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3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54 万元，收入总量为 2.5 亿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 亿元，增长 30.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调出一般公共预算用于各项民生支出 7145 万元，支出总量 2.4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1081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市本级各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0.8 亿元，增长 73.4%；支出 30.6 亿元，增长 189%。收支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职工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三个险种由市本级统收统支、统一核算，各县（市、区）

收支全部在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中反映；二是为顺利实现三个险种统收统支改革，2020年各县（市、区）向市本级上交了相关险种收入6.1亿元，而支出仍在县（市、区）反映，因此2021年支出增幅远大于收入增幅。

收支相抵后，2021年末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滚存结余25亿元，其中2021年当年结余1946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支以“量入为出、略有结余”为原则，采用权责发生制方式进行会计核算，适当的结余体现参保人当期及以后的权益并能保障基金的平稳运行。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具体情况，详见市本级决算草案附表，一并附上市高新区和昌南新区决算草案，请审阅。

2021年，全市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决议要求，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强化资源统筹，保证支出强度，稳定经济大盘，严守风险底线，为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坚强财政保障。

一是稳住基础，推动经济运行提质升级。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统筹用好

专项债券和基建专项资金，扩大有效投资，为工业强市战略提供动能，助推“3+1+X”特色产业体系发展壮大。不折不扣抓好中央和我省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和惠企政策落地，全年为市场主体减税降费 35.3 亿元。支持做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用好“财园信贷通”等财政金融工具，进一步放大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和乘数效应。

二是惠好民生，持续增进人民生活福祉。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全面完成。足额安排疫苗免费接种资金 1.2 亿元，全力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资金需求。稳步提高各项社保待遇水平和困难群体补助标准，增加财政对社会保障事业的补助投入。统筹安排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能力建设资金 2703 万元，支持职业教育提质发展。义务教育“双减”、高等教育、特殊教育等办学经费保障有力。全力支持全省旅发大会顺利召开。积极落实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资金。

三是力促改革，不断增强财政治理能力。全面启动零基预算改革和支出标准体系建设，部署市县财政与预算单位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制定公共文化、应急救援、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领域市与县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

划分改革实施方案，推动建立更加清晰协调均衡的市县财政关系。持续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推广“政采贷”融资贷款政策，不断深化财政“放管服”改革举措。

四是严防风险，坚决保障财政运行安全。全力稳定经济大盘，严守财政风险底线。兜牢兜实“三保”责任，提升基层“三保”支出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水平。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制度，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按计划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强财政资金安全监督，严肃开展“小金库”清查、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检查等，保障财政运行安全。

五是聚焦绩效，切实提升财政资金效能。压实各部门的预算绩效编制与评价主体责任，认真开展绩效目标重点审核，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强化结果运用，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加强财政直达资金管理，全年共 26.5 亿元快速直达县区基层，快速形成实际支出，切实发挥财政惠企利民政策效能。加强投资评审管理，严格采购预算约束，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2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生了符合《预算法》规定必须进行预算调整的事项，为此我们制定了如下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一）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支出有关预算调整

1. 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为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政府“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厉行勤俭，节用裕民，把有限的财力用在推动发展、改善民生上，积极稳妥有效地应对退税减税降费等政策性减收和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刚性增支情况，我们拟调减市本级财力安排的相关单位水电费等基本支出，以及预计今年无法形成实际支出的项目支出。市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已原则同意压减相关支出。上述情形符合《预算法》规定的预算调整事项，据此编制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2. 预算收支调整方案（草案）

（1）压减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等单位水电费 710 万元；

（2）压减市级环卫一体化专项资金 3000 万元；

（3）压减市级航班运作专项资金、市级生态环境保

护专项资金各 2000 万元，共 4000 万元；

（4）压减市级人才专项资金、市级党建专项资金、市级工业发展资金各 500 万元，共 1500 万元；

（5）压减市级重点项目评审购买服务专项资金、市级外向型发展专项资金各 200 万元，共 400 万元；

（6）压减医保中心信息化建设经费等有关单位项目支出 611 万元。

以上共计压减资金 1 亿元，计划用于年度执行过程中的刚性增支，如：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常态化疫情防控、防汛抗旱应急救援等方面。下阶段，我们将根据收支预算实际执行情况，进一步盘活存量资金，统筹用于急需项目，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重点项目预算调整

1. 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市委常委会精神，2022 年市重点工程建设项目作出调整安排，其中通过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持的市总工会工人文化宫新建项目等不再实施，我们拟调减相关项目支出。上述情形符合《预算法》规定的预算调整事项，据此编制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2. 预算收支调整方案（草案）

调减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市工人文化宫建设经费 1000 万元以及年初安排的其他城建项目 3000 万元，合计 4000 万元，调整用于黄泥头片区防洪排涝工程征收货币补偿项目。

三、下阶段财政重点工作

下一步，财政部门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和省委省政府“拼搏三季度、奠定全年胜”工作部署，落实落细稳住经济发展重要措施，全面提升积极的财政政策效能，帮助市场主体复元气、增活力，着力稳就业稳物价，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实现财政收支平衡、可持续。

（一）全力以赴组织收入

继续加强与税务、人民银行等有关部门的对接，力争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紧盯重点企业税收、重大建设项目税收特别是专项债项目税收，关注相关县区组织收入情况，统筹协调调度全市财税收入完成进度。全力以赴落实土地基金收入计划，加紧催缴入库未缴清的土地出让收入，加快土地挂牌上市交易，不折不扣实现土地基

金收入预期目标。

（二）坚定不移过紧日子

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厉行勤俭、节约裕民、开源节流、盘活存量、提升效益，将过紧日子“五严控十不得”15条措施落到实处。节省行政事业单位运行开支，严控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完善过紧日子长效机制，着力推动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加强日常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制度。

（三）责无旁贷兜牢底线

切实兜牢县级“三保”支出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三保”不出现缺口。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按照“一县一策”要求，强化县区财政运行风险监控，加强对县区“三保”支出进度、库款保障水平等情况的动态监测预警，确保不发生财政运行风险。

（四）竭尽全力严控风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大与平台公司对接力度，加快土地基金入库进度，进一步夯实财力，稳定稳住政府债务率。贯彻落实“一地一策”“一企一策”总体部署，抓紧

推进政府融资平台优化升级。建立健全“财政+平台+金融”的风险平滑基金制度，支持国有平台公司加强自身风险防控，坚决守牢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底线。

（五）毫不松懈严肃纪律

巩固我市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成果，按照中央和我省统一部署，继续推进专项整治行动发现问题整改、地方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三公”经费专项检查等工作。切实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政收支管理，推动全市预算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主动作为、彰显担当，以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附件：2021年市本级财政决算和2022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附表